

## 泰國內閣通過決議調漲技術性勞工薪資

新聞來源：曼谷郵報

新聞日期：112/2/1

泰國內閣本（112）年 1 月 31 日通過決議調漲 17 項技術性勞工之薪資，新規定將在皇家政府公報公布後 90 天內生效，違反規定之雇主最高可面臨 6 個月有期徒刑及 10 萬泰銖之罰款，泰國政府發言人 Rachada Dhnadirek 表示此決議係為促進通過相關技術檢定之勞工獲取合理之工資。

未來適用每日 465 至 715 泰銖最低工資的技術勞工主要分布在三個產業部門，包括工業工程、機械工程及服務業，工業工程及機械工程部分包括傳動系統(Powertrain)、泵和閘門系統、焊接系統控制、工業機器人、農用拖拉機維修等相關技術勞工；服務業部門則包括飲食療法、水療、芳香療法、調酒師、兒童及身障者看護等。

此外，內閣另批准了 4 個新經濟特區的第 1 階段目標產業群，以促進各區域之均衡發展，新經濟特區包括北部經濟走廊（NEC）、東北部經濟走廊(NEEC)、中西部經濟走廊(CWEC)及南部經濟走廊(SEC)。其中，北部經濟走廊涵蓋清萊府、清邁府、南奔府、南邦府，將聚焦發展創意經濟、數位產業、觀光及健康產業、農業及食品產業；東北部經濟走廊涵蓋孔敬府、烏隆府、呵叻府、廊開府，將聚焦發展生物經濟、農業及食品產業；中西部經濟走廊涵蓋大城府、佛統府、素攀府、北碧府，將聚焦發展農業及食品產業、電子產品及設備；南部經濟走廊涵蓋春蓬府、拉廊府、素叻他尼府、洛坤府，將聚焦發展農業及食品產業、生物經濟、觀光及健康產業。